

采购结果通知书

各响应人：

感谢贵司参与我司组织的财务共享数智系统采购项目（二次）采购活动。截至目前，由我公司组织的财务共享数智系统采购项目（二次）谈判采购工作已经结束。

经评审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发现其中1家供应商未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并且完整的响应不符合初审资格条件。根据采购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条款2.1初步评审中的规定：“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不足2家，则本次采购失败。”我司决定根据评审办法条款终止本次谈判采购项目。

非常感谢贵公司对我公司工作的大力支持。

特此通知。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3日

